

金华市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

金东发改提〔2022〕1号

采纳	部分采纳	待创造条件解决	留作参考
		√	

关于对金东区政协五届一次会议 第69号提案的答复

方刚成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市区停车收费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《浙江省定价目录》，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实行政府定价、市场调节价两种价格管理形式。2011年12月，金华市人民政府下发《金华市区城市道路机动车停车管理暂行办法》，该办法明确了城市道路管理中涉及的各部门职责、占道停车管理、收费停车管理、免费停车管理等事项。2016年1月，金华市人民政府发布了由金华市物价局制定的《金华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

理办法》，文件明确了市区二环道路以内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制定原则、区域分类管理、差异化收费标准、服务场所须具备的条件、经营服务者职责等事项。

目前，金东区行政区域范围内二环道路以内停车服务收费按照《金华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执行，二环道路以外除火车南站停车服务收费由市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外，其余停车场均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。住宅小区内停车服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。

根据部门职责，价格主管部门负责核定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停车服务收费标准。2019年因政府机构改革，价格监督检查执能已划转到市场监管部门。

2020年8月，市区道路停车收费经营权由市城投集团按属地划转给婺城区政府、金义新区（金东区）管委会（政府）、金华开发区管委会。区域投公司于2021年12月开始对我区部分道路开始试行收费。依据《金华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（金政办发〔2016〕8号）文件，明确一类、二类区域，确定相应收费标准，收费车位1030个，收费员25人。开通客服热线4008260293，受理收费咨询、退费、订单问题查询等各类问题，车主可通过小票上的客服热线进行查询及问题处理。

商家门口停车泊位由行政执法部门管理。针对我区停车收费管理问题，区行政执法局制定了相应措施：一是首创310违停处罚法。结合数字化改革，再造人行道机动车违停处罚流程，强化事后处罚向事前、事中服务监管转化，首创310违停处罚法，即

执法人员使用“一键挪车”小程序，发送温馨提示至车辆所有人，首个10分钟为违停整改期，第二个10分钟为处罚提醒期，最后10分钟为严厉处罚期，充分彰显有温度的执法。二是包容审慎执法有温度。针对非机动车违停“小微违法行为”，推行“首违免责”，首次电话通知警示，让行政相对人学习停车规定、市民公约或通过朋友圈集赞不文明认错行为，适度减少执法的强制力，扩大教育量，特别是万达商圈非机动车整治行动，起到了很好地社会效果。三是人防技防执法有力度。人防，以主次干道、交通治堵重点路段、群众反映较多路段及车站广场、商业经营圈为管理，加大对人行道违停车辆的巡查力度，2021年人工抄牌17660辆，2022年4月底3125辆；技防，目前城区人行道共安装147路监控探头，实现机动车违停24小时自动抓拍，2021年自动抓拍2874辆，2022年4月底879辆，同比增长38.2%。

下一步，我局会严格履行部门职责，按要求拟订我区停车收费有关政策措施。

十分感谢您对我区发改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主办单位：金华市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5月24日

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办、区政府督查室

金华市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5月24日印发

